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19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5、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的后续工作，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及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董事胡仁昌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1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18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以下方案实施：

姓名	职务	税前年薪 (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它关 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胡仁昌	董事长	30.13	否
陆小健	董事、总经理	71.33	否
吴迪增	董事	89.16	否

沈安彬	董事、副总经理	75.07	否
徐铭峰	董事、董事会秘书	22.74	否
张坤阳	董事、财务负责人	26.35	否
沈艺峰	独立董事	8	否
郭晓梅	独立董事	8	否
高新和	独立董事	8	否
潘柏鑫	监事会主席	15.42	否
李博	监事	36.84	否
杨海宇	职工代表监事	37.14	否
	合计	428.18	

2019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 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整（税前）/年。

(2)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续聘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胡仁昌先生、陆小健先生、吴迪增先生、沈安彬先生、徐铭峰先生、张坤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制选举。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沈艺峰先生、高新和先生、郭晓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沈艺峰先生、高新和先生、郭晓梅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在提交股东大会前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制选举。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